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船舶解纜作業期間發生墮海意外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

概要

一艘香港註冊雜貨船（該船）解纜離開澳門內港前往香港時，發生人員落水事故。雖然墮海的水手（水手 1）被救上岸時接受了緊急醫療救治，但其後仍被宣布死亡。本文旨在提醒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，務須汲取這次意外的教訓。

事 故

1. 一艘香港註冊的雜貨船靠泊在澳門內港的駁船旁裝載貨櫃。裝載完成後，該船開始解纜離開澳門前往香港。當船員鬆開船艙繫泊繩和拔除岸電電纜時，聽到主機發出故障聲音。水手1和另一水手先後進入機艙檢查船舶主機。水手1於稍後離開機艙，前往駕駛室向船長報告船舶主機狀況。水手1完成報告後，便離開駕駛室，有可能是前往船首右舷獨自解纜。在船舶剛離開旁邊的駁船並開始駛往香港時，在駁船的左舷發現了已經墮海的水手1浮於水面。雖然水手1獲岸上工作人員協助救起，並於現場接受緊急醫療救治，但最後不幸被宣布死亡。

2. 調查發現，事故主要肇因是水手1在船舶右舷船首單獨解纜時，可能不慎滑倒墮海；水手1在進行解纜工作時未有穿安全防滑鞋，亦未有着上救生衣。

汲取教訓

3. 為避免日後在操作過程中再次發生類似事故，建議在船上顯眼處設置適當的安全警示標誌，提醒所有船員在船上作業時應採取適當的安全或防護措施，如在工作時應穿着合適的防滑安全鞋、救生衣、安全帽，在黑暗時段作業時須有足夠的照明等；以及船東應定期對船員進行操作安全培訓或講座。

4. 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留意這次意外，從中汲取教訓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2022年3月24日